

#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鼓励各单位申办 2019-2020 学年 全国 MPA 教指委师资培训研讨会的通知

教指委〔2019〕23 号

有关 MPA 培养单位：

为提高全国 MPA 教育质量、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我委在需求调研的基础上，拟定了 2019-2020 学年师资培训计划。现面向全体 MPA 培养院校，征集相关培训研讨活动的承办单位。请各单位结合本院校的学科特点和有关情况，积极申办相关培训活动，为 MPA 师资队伍建设贡献力量。有关工作计划和组织流程如下：

### 一、全国 MPA 师资培训计划

2019-2020 学年，教指委本着“服务需求、有所侧重、提升质量”的原则，计划举办 12 期师资培训研讨活动，涵盖案例教学、学位论文、核心课程、专业方向课程等多个主题。详细信息如下：

---

序号	时间	主题	方案或主要内容
1	2019年9月28-29日	第四届案例大赛启动会暨参赛培训会	(1) 详细介绍案例大赛的流程、比赛规则等 (2) 邀请第三届案例大赛评委分享评审要求 (3) 邀请第三届案例大赛总决赛使用案例作者分享经验 (4) 邀请第三届案例大赛最佳案例奖队伍分享案例编写经验、四强队伍的教师和队长分享参赛经验、优秀组织奖院校代表分享组织经验 (5) 分组交流 (6) 参会人员面向MPA学生开放
2	2019年10月19-20日	教学管理工作会 (同期举办第四届羽毛球赛)	(1) 学习有关MPA教学管理工作的最新政策、文件 (2) 分享各培养单位MPA教学管理经验、工作心得等 (3) 分组交流
3	待定	学位论文规范与论文写作暨第八届优秀论文经验分享	(1) 邀请专家讲授学位论文规范与论文写作 (2) 邀请第八届优秀论文指导教师分享指导经验 (3) 邀请第八届优秀论文作者分享写作经验 (4) 参会人员面向MPA学生开放 (5) 分组交流
4	待定	公共管理	(1) 案例教学示范、观摩、经验分享 (2) 学术研究前沿分享 (3) 实践部门专家分享 (4) 分组交流
5	待定	公共伦理	
6	待定	公共政策分析	
7	待定	民族宗教与边疆事务治理	
8	待定	公共经济学	
9	待定	社会研究方法	
10	待定	土地资源管理	
11	待定	社会组织管理	
12	待定	案例编写与教学经验分享	(1) 邀请入库案例作者进行案例编写经验分享(入库篇数较多,质量较高的) (2) 邀请优秀案例教学者进行教学演示或者经验分享 (3) 分组交流

注：第3-12期培训时间待定。

## 二、师资培训研讨会组织流程

教指委师资培训工作组负责 MPA 师资培训研讨活动的规划组织，教指委秘书处负责具体工作的落实。具体流程如下：

### （一）承办单位申办

培养单位结合本院校学科特点、办会设施、人力支持等相关情况，确定申办意向，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之前提出承办申请（链接：<http://survey.mpa.org.cn/jq/43290257.aspx>）。其中，10 月 19-20 日的教学管理工作会，因与第四届全国 MPA 羽毛球友谊赛同期举办，其承办单位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。

### （二）确定承办单位

教指委师资培训工作组根据申报情况，统筹安排，确定承办单位。

### （三）确定培训方案

教指委组织专家研讨制定培训方案，确定授课师资等。

### （四）发布培训通知

承办院校联系确定好住宿就餐地点及培训教室后，由教指委发布培训通知，通过网站、邮件、QQ、微信等各渠道进行宣传，启动报名工作。

### （五）确定参训名单

教指委根据报名情况，结合会场容纳以及餐饮住宿等接待能

力，确定参训名单。如果报名人员较多，秘书处将根据报名先后、各校参加培训的总体情况，本着扩大参训教师范围、提高培训效果的原则选定参训名单。尽量照顾参加培训次数少的院校教师，尽量平衡各校参加培训的机会。往期不守信的报名教师将取消入选资格。

#### （六）预审培训经费

各期师资培训活动皆遵循节约办会的原则，将收取会议费用于分担会议各项支出，会议费由承办院校代收并开具会议费发票。会前，承办院校须将办会费用预算提交至教指委审核。其中，会议费承担培训资料费，授课专家和培训督导的往返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授课酬金，以及参训教师伙食费等费用，承办院校提供会议相关服务并承担培训场地费、拍照费、速记费等费用。参训教师的往返差旅费和住宿费由其所在院校承担。

#### （七）授课研讨

每期师资培训研讨会至少有一名教指委委员担任培训督导。

承办院校应做好培训活动的课堂及后勤服务工作，多渠道及时了解参训教师的需求和反馈，确保培训活动顺利进行。

培训期间，承办院校应做好培训纪要、摄影、摄像等记录工作，并于会后汇总至教指委秘书处。

#### （八）结业

培训结束，教指委将给全程参加培训的教师颁发结业证书，并于会后进行师资培训满意度调查，作为培训工作总结的重要依据。

#### （九）总结及收尾

培训结束一周内，承办院校向教指委提交会议新闻、会议记录、培训经费决算、影像记录等材料。

教指委将通过多种形式对每期师资培训活动进行宣传推广，让更多 MPA 教师分享培训成果。

联系人：邹继阳，010-62519150，mpa@mpa.org.cn。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

教育指导委员会

2019年7月26日

